

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5年7月11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各位董事、监事发出了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5年7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表决董事11名，实际表决董事11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鉴于曾敬先生已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罗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罗鹏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未发现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有违反《公司法》相关规定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7号）。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理县九加一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提供 1200 万元委托贷款的议案》。

为了尽快让理县九加一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所属一颗印二级水电站尽早投产发电，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通过银行委贷的方式向理县九加一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提供 1,200 万元借款用于工程后续建设，期限为 5 年，借款利率按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10%执行。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5-026 号）。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7 月 16 日

附件：

罗鹏，男，汉族，1969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雅安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河坪电厂副厂长、大石板电厂厂长、机电设备厂厂长，雅安蜀能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四川雅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展事业部主任，四川雅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